



K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嘉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2)

##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 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K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嘉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 未經審核季度業績

K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嘉滙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6,055	9,430
銷售成本		<u>(4,820)</u>	<u>(7,375)</u>
毛利		1,235	2,055
其他收益及收入	4	64	23
行政開支		(4,137)	(4,187)
財務成本	5	<u>(163)</u>	<u>(144)</u>
除稅前虧損	6	(3,001)	(2,253)
稅項	7	<u>—</u>	<u>—</u>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u>(3,001)</u></u>	<u><u>(2,253)</u></u>
每股虧損	8		
— 基本及攤薄		<u><u>(0.59) 港仙</u></u>	<u><u>(0.45) 港仙</u></u>

\* 僅供識別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	(3,001)	(2,253)
其他全面收益	—	—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3,001)</u>	<u>(2,25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u>(3,001)</u>	<u>(2,253)</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於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起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及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5樓2506-09室。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數(「千港元」)。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藝人管理服務、電影製作及電影發行以及提供紅外線熱成像與熱像解決方案及顧問服務。

### 2. 編製及綜合賬目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之統稱)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慣例，並就若干按其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之重估作出修訂。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時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須作出判斷。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本集團內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藝人管理	6,055	9,253
紅外線顧問服務	—	177
電影發行	—	—
	<u>6,055</u>	<u>9,430</u>

### 4. 其他收益及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4	17
雜項收益	60	6
	<u>64</u>	<u>23</u>

### 5. 財務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換股借款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163	143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	1
	<u>163</u>	<u>144</u>

##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9	16
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經營租約租金	186	5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1,532	752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	2,409
	<u>          </u>	<u>          </u>

## 7. 稅項

由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估計應課稅溢利已被承前稅項虧損全數抵銷，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一一年：無)。

## 8. 每股虧損

本期間每股基本虧損以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200,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505,649,726股(二零一一年：505,649,726股)而計算。

由於報告期內尚未行使之可換股借款票據及購股權(如適用)對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效應，故在計算兩個報告期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不假設上述具潛在攤薄效應之股份會獲轉換。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

## 9. 儲備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實繳盈餘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換股借款 票據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 款項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7,383	28,294	2,381	1,367	31,217	110,642
本期間虧損淨額	—	—	—	—	(2,253)	(2,253)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2,253)	(2,253)
確認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 之款項	—	—	—	2,409	—	2,409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47,383</u>	<u>28,294</u>	<u>2,381</u>	<u>3,776</u>	<u>28,964</u>	<u>110,798</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7,383	28,294	2,381	—	14,742	92,800
本期間虧損淨額	—	—	—	—	(3,001)	(3,001)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3,001)	(3,001)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47,383</u>	<u>28,294</u>	<u>2,381</u>	<u>—</u>	<u>11,741</u>	<u>89,799</u>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藝人管理

於回顧期內，來自該分部之收益約為6,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9,2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減少33.7%。毛利率由去年之22.0%減少至20.4%。毛利率維持穩定乃由於大部份收益乃來自表演費佣金率與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相若之藝人所致。

#### 待決訴訟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國星演藝管理有限公司(「中國星演藝管理」)向鄧特希工作室有限公司(「鄧特希工作室」)發出傳訊令狀。中國星演藝管理要求就向鄧特希工作室提供之服務或完成之工作及供應之物料追討合共127,5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即確定本公佈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訴訟仍未得出最終結果。

#### 電影發行及製作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添置任何電影版權，及並無於該分部錄得任何收益(二零一一年：無)。從事製作及發行電影之合營公司China Star Film Group Limited有兩套電影正進行前期製作。

#### 提供紅外線熱成像與熱像解決方案及顧問服務

於回顧期內，該分部並無錄得任何收益，此乃由於該分部之淡季所致(二零一一年：200,000港元)。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收益約為6,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9,400,000港元)來自提供藝人管理服務，較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減少35.1%。

行政開支主要為在回顧期內產生之本集團法律及專業費用、僱員成本以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



財務成本主要為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實際利率開支(二零一一年：約140,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250,000港元)。

## 未來計劃

新的董事會成員剛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到任，目前仍在規劃本集團未來發展戰略和研究目前的市場形勢。然而，不管如何，加強及發展本集團的業務必為首要工作和重點，並為迎接新的挑戰和機遇作好準備。同時，我們將繼續尋找其他合適的投資機會，以滲透至其他業務領域。當中包括探討微電影的製作及發行事宜，以及如何在有關領域進行發展及推廣。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相聯法團之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類別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佔已發行股份 之概約百分比)
文化地標投資有限公司 (「文化地標」)	程楊	普通	個人權益	1,786,000,000 (14.91%)
	程楊	普通	家族權益	980,000 (0.00%)
	許晶	普通	個人權益	648,000 (0.00%)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計劃之主要條款已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財務報表附註33。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未行使購股權，以及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授出購股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可藉著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亦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外，以下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

##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於股份 之權益	於相關股份 之權益	於股份 之總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 百分比
文化地標	受控法團之權益 (附註1)	379,006,016	12,731,006	391,737,022	77.47%
新亞洲媒體發展 有限公司 (「新亞洲媒體」)	實益擁有人 (附註1)	379,006,016	12,731,006	391,737,022	77.47%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於股份 之權益	於相關股份 之權益	於股份 之總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 百分比
羅旭瑞先生(「羅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附註2)	35,247,161	—	35,247,161	6.97%
Secure Way Technology Limited(「Secure Way」)	受控法團之權益 (附註2)	35,247,161	—	35,247,161	6.97%
Net Community Limited(「Net Community」)	受控法團之權益 (附註3)	35,247,161	—	35,247,161	6.97%
Century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Century Digital」)	受控法團之權益 (附註4)	35,247,161	—	35,247,161	6.97%
Grand Modern Investments Limited(「Grand Modern」)	受控法團之權益 (附註5)	35,247,161	—	35,247,161	6.97%
世紀城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世紀城市」)	受控法團之權益 (附註6)	35,247,161	—	35,247,161	6.97%
Century City BVI Holdings Limited(「Century City BVI」)	受控法團之權益 (附註7)	35,247,161	—	35,247,161	6.97%
世紀城市集團有限公司(「世紀」)	受控法團之權益 (附註8)	35,247,161	—	35,247,161	6.97%
益勁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益勁」)	實益擁有人 (附註9)	35,247,161	—	35,247,161	6.97%

附註：

- (1) 新亞洲媒體由文化地標，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全資及實益擁有，為379,006,016股本公司股份及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到期之本金額為6,200,000港元之零票息可換股借款票據(可按現行兌換價每股0.487港元(可予調整)兌換為合共12,731,006股本公司股份)之實益擁有人。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程楊先生亦為文化地標之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 (2) Secure Way由羅旭瑞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 (3) Net Community由Secure Way全資及實益擁有。
- (4) Century Digital由Net Community全資及實益擁有。
- (5) Grand Modern由Century Digital全資及實益擁有。
- (6) Grand Modern擁有世紀城市(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50.38%股權。
- (7) Century City BVI由世紀城市全資及實益擁有。
- (8) 世紀由Century City BVI全資及實益擁有。
- (9) 益勁為本公司35,247,161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並由世紀全資及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條文。本公司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守則之報告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年報。

### a.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守則條文 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之主席與行政總裁職務由執行董事程楊先生兼任。董事會仍然認為，未有區分兩個職位不會導致權力嚴重集中於一人身上，且能作出有力及貫徹一致之領導，有利迅速及一致地作出及執行決策。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安排之成效，並於認為適當時委任另一人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

### b. 非執行董事任期

根據守則條文 A.4.1，所有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非執行董事之任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輪值告退及合資格膺選連任。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之三分之一(或倘其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達到此守則條文之相關目標。

##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8 至 5.67 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葉棣謙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羅耀生先生及趙仲明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財務報表、季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評語。審核委員會亦將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本公司之管理團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在呈交董事會批准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承董事會命  
**K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嘉滙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程楊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程楊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闕怡松先生、許晶小姐及姜滌小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棣謙先生、羅耀生先生及趙仲明女士。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golife.com.hk](http://www.golife.com.hk)。

\* 僅供識別